

农发行青神县支行投放 重点基金5000万元支持汉阳古镇建设

本报讯(张珏)农发行青神县支行近期投放农发重点基金5000万元,作为项目资金支持青神县汉阳古镇建设,内容涵盖新建汉阳古镇湿地公园、景观水系、景观绿地等,根据项目进度,目前已实际支付4570万元。



农发行积极创新林业信贷产品

本报讯(眉山农发行)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五位一体”战略布局和绿色发展理念,农发行于今年2月研发推出了林业资源开发与保护贷款,专门用于支持林业生态保护修复与开发利用、林业生产基地建设、林业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资金需求。

截至5月底,农发行总行已审核准入贷款项目25个,拟贷款金额205亿元,其中天津、山东、河北、贵州4个分行已审批通过贷款项目14个,贷款金额116.1亿元,已投放9.69亿元,支持的项目有天津市统一规划实施的环城生态储备林建设、张家口绿色冬奥国家林基地建设等重大林业生态项目。

该信贷产品设置了较长的贷款期限和宽限期,划定了较广的支持范围,设计了多种融资模式和担保方式,体现了优惠的利率水平,彻底改变了我国长期缺乏与林业生产周期相匹配的金融信贷产品状况。农发行在天津、河北、山东、广西、贵州等5省(市、区)先行开展试点,3个月来,5个试点地分行紧紧围绕区域发展战略,依托地方政府和林

业系统,加强重点项目对接与营销。在发展中不断摸索总结,因地制宜研究解决难题,开局良好。

农发行十分注重与国家林业局的深度合作,今年双方联合印发了《国家林业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关于充分发挥农业政策性金融作用支持林业发展的意见》,明确要求各行业要与林业部门强化沟通协作,建立机制,深化合作,加强对接,充分发挥农业政策性金融在国家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中的作用。近期,农发行与国家林业局联合完成了对山东省东营市林业生态建设65亿元贷款项目的现场评估。

随着林业资源保护与开发贷款试点工作的不断推进,农发行将逐步完善产品和制度,并适时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建设新农村的银行

农行青神县支行堵截一起新型通讯诈骗

本报讯(杨昊云 余佳)近日,农行青神县支行东街分理处运营主管接到一客户打来的电话,该客户声称自己在通过114购买飞机票时,被提示已进入了黑名单而无法购买机票,故打电话进行咨询。

运营主管向该客户询问详情,了解到该客户通过电话订购机票时,使用多张银行卡均被告知进入黑名单,与此同时,该电话要求客户将钱转到所谓指定的支付宝账户或者微信账户进行机票购买。运营主管敏锐地意识到这是一起电信诈骗,客户的电话可能已经中毒,相关信息已被拦截转接,立即建议客户不向对方提供的支付宝转账。同

时,运营主管告诉客户立即断开网络连接,不要登陆微信支付宝等账户,并到手机店杀毒。第二天,运营主管又主动进行回访,了解到客户已通过其他方式预定了机票。电话中,客户对分理处的耐心服务以及讲解预防电信诈骗知识表示衷心感谢。

近年来,通讯诈骗案件呈高发态势,给人民群众造成了巨大的财产损失。为了维护客户资金安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农行青神县支行处常态化组织学习防电信诈骗的相关知识,扎实做好防范和打击通讯诈骗工作,不断为客户避免损失,赢得了广泛赞誉。

四川省眉山市国家税务局 税收违法案件公告 眉国税违公[2016]2号

四川省眉山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对四川蓉海钢铁制品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月至2014年12月纳税情况进行了检查,依法追缴增值税81,993.79元,调减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15,434.90元,调减企业所得额尚未弥补亏损573,109.96元,按规定加收滞纳金,处少缴增值税百分之五十的罚款,即40,996.90元。

特此公告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房屋权属登记公告 (2016)第15号

2016年6月24日,朱建明、蒋彩琼到眉山市房产管理局申请办理坐落于眉山市东坡区一环东路258号眉东市场综合楼1单元2楼1号、1单元5楼1号、1单元2楼2号、1单元3楼2号、1单元5楼2号、2单元3楼1号及2楼附1、2、3、4、7、8、9、10、11、12号住宅用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970009附-14号,建设单位:眉东小区开发商指揮部,项目名称:朱建民集资综合楼,土地证号:眉山

国用2003第0834号)的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手续。如有对该房屋权属登记持有异议的单位、个人或其他组织,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异议。如无异议,我局将按规定办理该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联系电话:37356983)

2016年6月24日



住房拍卖公告

受委托,2016年7月14日10:00在我公司拍卖大厅依法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一、标的情况

仁寿县文林镇仁眉路82号(仁寿县汽车客运站旁)1栋1单元3层1号住房,房屋建筑面积约113.31平方米。参考价24.93万元,竞买保证金5万元。

二、标的展示时间及地点:即日起在标的所在地展示。

三、本次拍卖采用“四川省拍卖行业网络同步竞价拍卖信息系统”进行网络与现场同步竞价方式公开拍卖。凡有意竞买者请于2016年7月13日18:00前持有效身份证件及竞买保证金交纳凭证(户名:青神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执行案款专户;开户行:青神县农村

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账号:88140120 0035 83032)(以到账为准)到我公司办理报名手续。请以上标的所涉及的相关当事人、担保物权人、优先购买权人或其他优先权人莅临拍卖现场,逾期未到者视为自动放弃享有的权利,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应当按照本公告的报名方法办理竞买登记手续。标的详情见我公司相关拍卖文件,并可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yzs.court.gov.cn](http://rmfyzs.court.gov.cn))查询。

四、公司地址:眉山市东坡区诗书路中段金山西商501室

联系电话:028-38100855

15283750755 赵女士

四川眉山鼎鑫拍卖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仁寿县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仁公资告[2016]第1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第39号令关于〈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的规定〉,经仁寿县政府研究,同意仁寿县国土资源局以拍卖方式出让以下两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

划指标要求

编 号	土 地 位 置	土地面积(㎡)		土 地 用 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 让 年 限 (年)	起 拍 价 (万 元)	竞 买 保 证 金 (万 元)	出 让 方 式
		总 面 积	出 让 面 积		容 积 率	建 筑 度	绿 地 率	限 高				
2016-31号	视高镇老君社区	69989.18 平方米(合 104.98 亩)	69989.18 平方米(合 104.98 亩)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R2兼容B1),其中商业计入容积率建筑面不超过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的10%。	1.5≤容积率≤2.5	15%≤建筑密度≤30%	绿地率≥30%	-12米≤	40/70	10800	7600	拍卖
								建筑限高≤100米				
2016-35号	视高镇老君社区	61837.65 平方米(合 92.76 亩)	61837.65 平方米(合 92.76 亩)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R2兼容B1),其中商业计入容积率建筑面不超过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的10%。	2.0≤容积率≤2.5	15%≤建筑密度≤30%	绿地率≥30%	-12米≤	40/70	9500	7000	拍卖
								建筑限高≤100米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6年6月28日至2016年7月21日16时前,到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msqqzy.org.cn/renshouweb>)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网上报名操作程序:

1.点击眉山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msqqzy.org.cn/renshouweb>);

2.点击土地(矿权)交易公告相关内容;

3.按网页提示内容进行操作。

网上报名要求竞买人必须有农业银行或建设银行的账户并开通网上银行,获取资料、交纳竞买保证金都需要在眉山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纸质报名资料;竞买人申请书、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竞买人只需要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注:报名时,请竞买人携带上述资料原件,并提交复印件,加盖鲜章或手印,一式三份)。

经审查,申请人按相关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且具备申请条件的,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拍卖会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发给应价号牌。如未在2016年7月22日10时前到达拍卖现场的,视为放弃本次竞买。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会定于:2016年7月22日10时,在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举行。

七、详细内容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竞买须知》。

八、联系地址: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务服务大厅五楼)

联系人电话: 028-36295476 龚先生 18728310881

网址: <http://www.msqqzy.org.cn/renshouweb>

仁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6年6月28日

仁寿县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仁公资告[2016]第15号

用地使用权的规定,经仁寿县政府研究,同意仁寿县国土资源局以拍卖方式出让以下两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编 号	土 地 位 置	土地面积(㎡)		土 地 用 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 让 年 限 (年)	起 拍 价 (万 元)	竞 买 保 证 金 (万 元)	出 让 方 式
		总 面 积	出 让 面 积		容 积 率	建 筑 度	绿 地 率	限 高				
2016-36号	视高镇老君社区	32846.49 平方米(约合 49.27 亩)	32846.49 平方米(约合 49.27 亩)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R2兼容B1),其中商业计入容积率建筑面不超过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的10%。	2.0≤容积率≤2.5	20%≤建筑密度≤35%	绿地率≥25%	建筑限高≤100米	40/70	5700	5700	拍卖
2016-37号	视高镇奋进社区	49885.4 平方米(约合 74.83 亩)	49885.4 平方米(约合 74.83 亩)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R2兼容B1),其中商业计入容积率建筑面不超过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的10%。	2.0≤容积率≤2.5	15%≤建筑密度≤30%	绿地率≥30%	建筑限高≤100米	40/70	7700	4000	拍卖
					</							